

# 内蒙古新增本土无症状感染者4例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王树天 记者 刘惠)

3月24日上午,内蒙古自治区卫健委通报:3月23日0~24时,内蒙古自治区报告新增本土无症状感染者4例,其中呼和浩特市1例、通辽市3例。当日,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第31场新闻发布会,通报疫情防控工作有关情况:3月23日0时~24时,呼和浩特市新增本土新

冠肺炎无症状感染者1例,由居家隔离管控的密接人员核酸检测中发现。

截至3月23日24时,内蒙古自治区现有本土确诊病例10例,其中呼和浩特市4例、呼伦贝尔市1例、通辽市5例。本土无症状感染者30例,其中呼和浩特市22例、通辽市8例。境外输入无症状感染者1例(在赤峰市)。均在定点医院隔离治疗,所有密切接触者均在指定场所

集中隔离医学观察,严防疫情扩散蔓延。

从流调溯源情况看,呼和浩特市3月23日新增的1例无症状感染者,现住回民区通道南街竹英楼三单元。3月19日作为祥宇花园无症状感染者马某某的密接者居家隔离,3月23日核酸检测阳性,经专家组会诊,综合流行病学史、临床表现、实验室检测、影像学检查等结果,被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这

名无症状感染者3月19日曾去过中山西路街道海亮广场誉峰6号楼一单元,存在一定区域传播风险,流调排查仍在进行中。根据目前已流调出的主要活动轨迹,为进一步排查风险人群,及时发现潜在感染者,切断传播途径,在24日的核酸检测中,将回民区通道南街竹英楼周边区域、中山西路街道海亮广场誉峰6号楼一单元二单元划入核酸检测范围。



## 公交防疫应急演练

行车时忽然发现乘客不戴口罩怎么办?有乘客发烧、呕吐又该如何应对……3月23日上午,呼和浩特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第三公共汽车公司在科尔沁场站开展疫情防控应急演练:还原、解决行车途中的紧急状况。此次演练主要分为:驾驶员疫情期间提醒乘客乘车注意事项流程;车辆行驶过程中遇到乘客出现不规范行为处置流程;行车途中偶遇突发情况处置流程。演练提高了广大驾驶员处理突发事件的应变与协调能力,用实际行动为首府市民乘车安全保驾护航。图为演练中测量体温。

文·摄影/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郝儒冰 通讯员 郝思达

## @首府市民,请注意健康码码色线下调整流程!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王树天 记者 刘惠)

3月24日,记者从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第31场新闻发布会上获悉,“青城码”上线以来,受到广大市民的高度关注,为了提升用户体验,便于群众扫码亮码,“青城码”在原有功能基础上增加了关键信息突出显示和扫码提示音等功能,进一步方便大家查验通行。

同时,为确保规范使用,相关部门加大了对“青城码”规范使用的检查指导力度,确保实现“一址一码、码址对应”,也请广大市民监督配合。

为更好地为“青城码”运行提供数据支撑,市卫健委根据群众反映的情况,持续优化“健康码”数据推送功能,最大限度确保数据推送精准及时。目前已对核酸检测结果查询时出现重复信息显示

的问题进行了修复;对于市民因健康码码色不同步且急需通行的,研究制定了健康码码色线下调整流程,由“青城码”服务热线(关注爱青城官方微信公众号,点击左下角青城码,在页面最下方点击咨询电话即可查询服务热线)收集市民需求,在核实真实信息情况下,通过人工通道线下对市民的健康码码色进行快速变更,进一步方便群众。

## 疫情导致无法正常上班用人单位不得解除合同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王树天 记者 刘惠)疫情期间,为保障劳动者权益,呼和浩特市及时发布《涉疫情劳动关系政策指引》:明确用人单位不得以疫情期间劳动者无法上班为由,与新冠肺炎患者、无症状感染者、疑似病人、密切接触者,以及因政府实施隔离措施或相关紧急措施导致不能正常提供劳动的劳动者解除劳动合同;对被派遣劳动者,用工单位也不得因此将其退回派遣单位。

由医疗机构或政府依法对新冠肺炎患者、无症状感染者、疑似病人、密切接触者等实施隔离措施,导致劳动者不能提供正常劳动的,企业要按正常劳动支付其在隔离期间的工资。隔离期结束后,对仍需停止工作进行治疗的劳动者,支付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80%。对企业安排未返岗劳动者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提供劳动的,按正常劳动或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工资。

其他因政府采取封锁疫区等紧急措施导致职工不能按期返岗提供正常劳动的,在一个工资支付周期内的,按照劳动合同约定的标准支付劳动者工资。超过一个工资支付周期的,企业应当按照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80%发放生活费。